

國立政治大學斯拉夫語文學系「斯拉夫文學微學程」施行細則

114 年 5 月 14 日系務會議訂定
114 年 6 月 11 日第 170 次院務會議審議通過

- 第一條 國立政治大學斯拉夫語文學系（以下簡稱本系）為配合本校國際化政策，並擴展多種語文學習環境，培育斯拉夫文學素養，藉以提升學生跨文化理解與國際競爭力，特設立「斯拉夫文學微學程」（以下簡稱本微學程）。
- 第二條 本微學程由本系負責課程規劃、學生修習審核等事宜。
- 第三條 學生修滿本微學程規定之課程科目 10 學分，得於畢業離校前向本系申請微學程修業證明書，經本系審核無誤後核發。課程規劃可參照本微學程之「修習科目一覽表」。
- 第四條 本施行細則如有未盡事宜，依本校學則及相關法規辦理。
- 第五條 本施行細則經本院院級會議審議通過後實施，並送教務處備查，修正時亦同。

【斯拉夫文學微學程】修習科目一覽表〔114學年度起核准修讀學生適用〕

科目名稱	開課單位	修別	期數	學分	開課狀態		備註
					另行開課	隨班附讀	
斯拉夫文學概論	斯拉夫語文學系	選	1	2		V	
俄國文學史	斯拉夫語文學系	選	1	3		V	
捷克名著選讀	斯拉夫語文學系	選	1	2		V	
波蘭名著選讀	斯拉夫語文學系	選	1	2		V	
斯拉夫文學相關專題 ³	斯拉夫語文學系	選	1	2		V	
捷克語言與文化 (暑期國外短期學習課程， 不定期開課)	斯拉夫語文學系	選		1	V		
波蘭語言與文化 (暑期國外短期學習課程， 不定期開課)	斯拉夫語文學系	選		1	V		
必修學分數： <u> 0 </u> 學分 選修學分數： <u> 10 </u> 學分	應修總學分： <u> 10 </u> 學分						
<p>修課規定：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本微學程無必修課之要求，表列「修別」皆提列為選修課（部分課程與開課單位其他學分學程設定之修別，可能有所不同）。 2. 本微學程修讀總學分數至少 10 學分，學生修滿本微學程規定之課程科目與學分者，得於畢業離校前向本系申請微學程修業證明書，經本系審核無誤後核發。 3. 每學期視師資狀況開設斯拉夫文學相關專題課程，如：「俄國小說選讀」、「俄國詩歌選讀」等。 							

業務承辦人：劉美莊（分機：63753）

學程召集人：斯拉夫語文學系系主任